

# 临沂职业学院

## 信息公开工作 2020 – 2021 学年报告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信息公开的总体安排，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根据学校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本报告包括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三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0 年 8 月 31 日到 2021 年 9 月 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临沂职业学院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招生考试信息、人事师资信息、财务信息、资产管理制度、科研申报、人才工作、出国交流、就业服务、领导干部出访出境情况等重点领域信息进行主动公开。

1. 财务资产信息公开。以“严格、透明、公平、效益、服务”为指导方针，使用多种方式和渠道，及时、准确地将相关财务信息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将监督作用落到实处。一是加强对省市新出台的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使用规定的宣传，并严格落实执行。二是严格落实学校预算、决算情况的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年度财务情况。三是

通过财务处网站、OA 办公平台等对学生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等内容进行说明，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四是创新财务信息公开渠道，教职工个人收入、项目经费使用、学生缴费情况等信息可通过 OA 办公平台随时查询，便利广大师生。五是严格学校资产管理，加强固定资产的预算管理。财务、资产、收费、招投标等信息通过信息公开网页和学院部门网页向师生、社会等一定范围内公开。

2. 招生信息公开。一是深入实施阳光招生工程，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做到“十公开”，即招生政策、招生资格、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均在招生网公开。二是严格执行招生工作“六不准”，严肃招生工作纪律，招生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考生及其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全程跟踪学校招生工作。

3. 干部人事信息公开。一是学校领导班子按规定报告个人事项说明，严格履行出国（境）审批手续。二是招聘信息公开。通过召开党委会审议决定年度人事招聘计划，上报上级人社部门同意后进行招聘；各类招聘及相关公示信息均在校园网上向社会公布并接受监督。人员招聘流程、资格审查、笔试、面试等各个环节程序规范，确保公开、公平、公正。人事师资相关信息通过信息公开网页和学院部门网页向师生、社会等一定范围内公开。

4.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一是加强完善制度建设。制定、修订教学、师资、科研管理办法。二是定期发布教学工作通报。分别对学院专业设置及科研管理情况做信息公开。三是通过教务处网站对外发布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相关信息。

5.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一是重视管理制度公开。新生入学时发放《学生手册》，包括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籍管理办法等制度；评优评奖和奖助学金发放坚持公示制度。二是重视听取学生意见建议。学校教代会、制定章程、餐厅管理等重大事项或与学生相关的重大决定均召开学生座谈会，听取学生意见和建议，让学生共同参与学校的建设与管理。

6.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受疫情影响，本学年度未组织出国（境）交流活动。

## 二、主动公开情况

1. 学校积极探索信息公开新形式，充分发挥官方微信、官方微博、抖音平台、微信视频号等新兴媒体的作用，力争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开信息，强化信息公开的效度。学校微信公众号发文 449 条、超 100 万的总阅读量。开通微信视频号、抖音号，累计制作发布视频 64 个，累计点击量 25 万+。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连续三年被评为山东高校最具影响力高校政务新媒体，多次被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市网信办授予临沂市“十佳最具行业影响力微信公众号”，荣获山东省“融媒传播最具公信力高校”称号。截至目前，微信公众平台的

粉丝已近 40000 人。二是加强线下信息公开平台，除了进一步完善校园网通知公告栏、内网 OA 系统等传统信息公开渠道以外，学校还积极借助教职工代表大会、年度总结表彰大会、中层干部会议、党务和行政工作会、开学报告、舆情分析会等形式进行校情发布，着力构建多维度、多视角的综合信息公开平台。通过拓展线上线下公开平台相结合的方式，学校全方位公开展示了一学年来在党建思政、教学科研、人才培养、校园文化等方面的新情况、新进展、新举措，进一步强化与各界的沟通交流。

2. 通过 OA 系统发布工作计划总结、规章制度、职称聘任及各类表彰评选办法和表彰、获奖、评审结果、干部人事等信息。通过 OA 系统及部门网站发布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与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名单公示等信息。通过校园网“通知公告”栏及部门网站发布教职工培训、招聘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 20 余条。

3. 学院预算经院领导集体研究审议，并向党委会说明后上报财政部门，并在学院一定范围内公开。2021 年招标投标采购信息通过招标与采购网、山东省政府采购网、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页和学院网页等向师生、社会等一定范围内公开共发布信息 700 余条。《2021 年临沂职业学院（本级）预算》《2021 年临沂职业学院部门预算》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公示，《2020 年度临沂职业学院（本级）决算》《2020 年度临沂职业学院部门决算》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公示。教育收费严格执行省政府有关

高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规定，均按照规定程序上报物价部门批准和备案，并按照规定要求公开。对科研经费的管理按照上级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公开。临沂职业学院财务信息公开网站（<http://cwc.lyvc.edu.cn/>）。

4. 通过招生网发布学院各层次各类型教育招生、考试与录取规定等信息；发布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情况等信息；通过上半年的线上招聘会和下半年的线下招聘会等，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储备。增强报考指导、报考信息、留言反馈等栏目，将各类考试招生信息管理整合到招生网络平台，方便考生家长浏览、查询。学校招生章程、招生计划经由招办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后，通过社交媒体、招生网站公布；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录取的选拔方案经由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后实施，招生方案同步在山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以及学院招生网站同期公布；及时、准确地把录取规则、录取结果、学费标准等向社会公布；充分利用各类报刊、电视、网站等媒体的作用，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加大考试招生政策解读力度，招生办负责人多次接受山东教育报、大众日报等知名媒体采访，回应社会关切热点。临沂职业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zs.jy.lyvc.edu.cn/index.htm>）。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学校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中保持了规范稳定的态势，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工作计划，但随着学校的发展和社会影响力的不断提升，对于学校在处理信息公开事项的能力和意识上

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有待提升，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稳定性。二是信息公开存在滞后的现象，对于主动公开的信息不能做到第一时间进行公开，下步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各部门进行提醒，确保信息公开更加及时、准确。

本报告公布于临沂职业学院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页(<http://xxgk.lyvc.edu.cn/index.htm>)。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临沂职业学院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39-2872000

临沂职业学院

2021年10月31日